

## 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採購案投標須知

- 一、採購標的：109 年度駐衛保全服務。
- 二、標封截止收件期限：108 年 12 月 16 日 下午 5 時。
- 三、履約時間：109 年 1 月 1 日起至 109 年 12 月 31 日。
- 四、本案履約地點：本館南北館內及館區。
  - 高雄市九如一路 720 號
  - 高雄市九如一路 797 號南館（含樂活節能屋）
- 五、本案連絡人：吳清雲
- 六、連絡人電話：07-3800089ext6836
- 七、相關證明文件資料：廠商資格
  - 基本條件：（一）內政部審查合格之保全業。
  - （二）臺灣銀行 109 年度共同供應契約南區立約商。
- 八、本案標的規格：詳本館駐衛保全服務需求說明書。
- 九、收受相關證明文件方式：於截止收件期間內，指派專人送達或掛號寄達至本館秘書室，逾時無效。
- 十、郵寄或親送地點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20 號秘書室吳清雲收。
  - （請註明本案名稱，並標示廠商名稱及地址）。
- 十一、評審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8 日 下午 2 時 30 分。
- 十二、評選地點：高雄市三民區九如一路 720 號本館。
- 十三、優勝廠商：合於招標文件之規定，採評審方式，計序位加總最低者，為本館採購訂約廠商對象。
- 十四、其它：
  - （一）相關文件送達時間為準，廠商應自行審視寄送所需時間。
  - （二）相關規定按年度依據 109 年警衛勤務共同供應契約辦理訂購。
  - （三）如對本案規格明細不明瞭者，請逕洽連絡人。
  - （四）參加廠商依「駐衛保全服務需求說明書」規定製作企畫書，A4 格式裝訂成冊 6 份，依限寄送達本館備評審。
  - （五）訂約廠商服務期間每月服務評鑑，前 10 月份評鑑成績若均為甲等（80 分）以上，本館得保留未來向訂約廠商增購之權利，免辦招標評審，但以增購一年期為限。（擴充條款）